证券代码:002604　　证券简称:*ST龙力　　公告编号:2020-019

# 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19】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 姓名 | 职务 | 内容和原因 |
|---|---|---|
| 刘伯哲 | 董事 | 认为执行内控制度存在缺陷,无法判断财务数据真实性 |
| 王奎旗 | 董事 | 认为执行内控制度存在缺陷,无法判断财务数据真实性 |
| 聂伟才 | 独立董事 | 认为执行内控制度存在缺陷,无法判断财务数据真实性 |
| 倪浩嫣 | 独立董事 | 认为执行内控制度存在缺陷,无法判断财务数据真实性 |
| 逄曙光 | 独立董事 | 2019年6月27日被选举为独立董事,无法判断2019年度报告财务数据的真实性 |
| 梁辉 | 监事 | 认为执行内控制度存在缺陷,无法判断财务数据真实性 |

声明

董事刘伯哲、王奎旗、倪浩嫣、聂伟才及监事梁辉认为:执行内控制度存在缺陷,无法判断财务数据真实性;独立董事逄曙光认为:2019年6月27日被选举为独立董事,无法判断2019年年度报告财务数据的真实性。上述人员无法保证2019年年度报告中财务数据的真实、准确、完整,请投资者特别关注。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ST龙力 | 股票代码 | 002604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杨少德 | 于彦琪 | |
| 办公地址 | 德州(禹城)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 德州(禹城)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 |
| 电话 | 0534-8103166 | 0534-8103166 | |
| 电子信箱 | llg@longlive.cn | llg@longlive.cn |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大健康产业

以玉米芯、玉米为原料,采用现代生物工程技术生产功能糖、淀粉及淀粉糖等产品,并循环利用功能糖生产中产生的玉米芯废渣生产第2代燃料乙醇等新能源产品。按照原料来源及工艺流程可将公司现有产品分为三大类别:(1)以玉米芯为原料,第一步,利用玉米芯精秆中的半纤维素成分,通过现代生化技术制备低聚木糖、木糖、木糖醇、阿拉伯糖等功能糖产品;第二步,利用功能糖生产中产生的玉米芯废渣,采用先进的酶解技术进一步制造第2代燃料乙醇(纤维素乙醇)等新能源产品;第三步,对生产纤维素乙醇后的玉米芯废渣进行第三次开发,提取其中的木质素成分,生产新型绿色高分子材料木质素。(2)以玉米为原料,生产玉米淀粉,或进一步加工生产结晶葡萄糖、高麦芽糖浆等淀粉糖产品。(3)以玉米秸秆为原料,公司致力进行生物质综合利用。

(二)互联网产业

(1)新媒体:以直播为基石,以新媒体为核心业务,以职业电竞为延伸方向,以电商为未来重点。在直播、短视频领域已打造数位千万级达人,数十位百万级达人、营销账号。拥有完善的运营思路及大量粉丝。(2)数字发行:以移动运营商为核心渠道,专注于数字内容发行,产品线主要包括手机游戏、文字阅读、动漫、短信、IVR等产品的发行推广和运营维护等。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 | 2019年 | 2018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7年 |
|---|---|---|---|---|
| 营业收入 | 319,486,383.05 | 855,665,279.85 | -62.66% | 1,965,878,826.5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812,061,893.29 | -2,805,487,818.18 | -71.05% | -3,483,328,913.7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789,815,582.73 | -1,379,602,413.90 | -42.75% | -1,179,929,428.61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9,702,060.65 | 255,595,082.86 | -68.82% | -250,347,601.20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1.35 | -4.68 | -70.94% | -5.81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1.35 | -4.68 | -70.94% | -5.81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2.29% | 156.51% | -134.22% | -266.41% |
| | 2019年末 | 2018年末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17年末 |
| 资产总额 | 1,125,287,129.48 | 1,493,190,539.62 | -24.64% | 4,052,687,871.6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4,048,429,166.94 | -3,236,367,273.65 | 25.09% | -348,656,489.26 |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营业收入 | 102,592,531.97 | 104,171,755.20 | 106,145,911.78 | 6,576,184.1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96,524,053.90 | -126,748,656.73 | -98,079,378.68 | -490,709,803.9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96,509,812.11 | -130,629,940.20 | -96,337,929.67 | -466,337,900.75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979,860.58 | 38,924,116.96 | -11,659,019.61 | 60,416,823.88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48,425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48,425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程少博 | 境内自然人 | 17.41% | 104,376,767 | 82,750,451 | 质押 | 104,370,451 | |
| | | | | | 冻结 | 104,376,767 | |
| 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0.14% | 60,787,219 | 0 | | | |
| 黄小榕 | 境内自然人 | 2.96% | 17,709,923 | 0 | | | |
| 盛勇 | 境内自然人 | 1.54% | 9,223,918 | 0 | | | |
| 杨锋 | 境内自然人 | 1.18% | 7,084,023 | 0 | | | |
| 张冬 | 境内自然人 | 0.51% | 3,056,743 | 0 | | | |
| 冯昆明 | 境内自然人 | 0.43% | 2,559,893 | 0 | | | |
| 马南杰 | 境内自然人 | 0.42% | 2,503,743 | 0 | | | |
| 郑文涌 | 境内自然人 | 0.40% | 2,400,067 | 0 | | | |
| 曹星 | 境内自然人 | 0.40% | 2,374,223 | 0 |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股东张冬和股东曹星为夫妻关系,属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 |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股东明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年,国际形势复杂多变,国内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增大,由美国发起的贸易战对世界经济和我国经济发展影响深远,新的世界经济秩序和全融格局在形成过程中增加了发展的不确定性。公司债务危机的影响还在持续,市场销售竞争愈加激烈,经营管理受到较大影响。但在全体干部员工的努力下,各项工作仍取得一定的进展和成效:

1.困境中积极奋进喜获多项荣誉;2.营销克服困难保证市场占有率;3.生产调动全公司优势力量满足低聚木糖市场需求;4.持续开展降本增效取得阶段性成绩;5.技术研发持续创新为市场发展奠定坚实基础;6.积极践行感恩文化最大限度解决职工困难。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 产品名称 | 营业收入 | 营业利润 |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功能糖 | 117,854,049.12 | 28,022,985.02 | 23.78% | -63.56% | -71.69% | -22.32% |
| 淀粉及淀粉糖 | 56,686,207.93 | 2,381,965.16 | 4.20% | -59.56% | -159.25% | -246.41% |
| 数字营销 | 23,911,145.37 | 17,720,140.70 | 74.11% | -89.73% | -57.08% | 317.7% |
| 数字发行 | 63,940,539.10 | -1,431,880.00 | -2.24% | -44.05% | -106.54% | -111.68% |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因2017年、2018年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为负值,且两个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被暂停上市。根据公司2020年4月29日披露的《2019年年度报告》及《2019年审计报告》,公司2019年度期末经审计净资产为负值,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财务报告被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14.4.1及14.4.4条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在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披露后15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终止上市股票上市的决定。

2.因公司信息披露涉嫌违反证券法律规定,目前正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如公司存在重大违法行为,公司股票可能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暂停上市,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政部分别于2019年4月30日和2019年9月19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 |
|---|---|---|
| | 合并 | 母公司 |
| (1)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列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票据"上年年末金额0.00元,"应收账款"上年年末金额180,343,389.99元;<br>"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应付票据"上年年末金额0.00元,"应付账款"上年年末金额115,221,765.73元。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票据"上年年末金额0.00元,"应收账款"上年年末金额142,269,901.12元;<br>"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应付票据"上年年末金额0.00元,"应付账款"上年年末金额75,847,106.87元。 |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尚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之前的确认和计量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应当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

以按照财会(2019)6号和财会(2019)16号的规定调整后的上年年末金额为基础,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 |
|---|---|---|
| | 合并 | 母公司 |
| (1)非交易性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少1,812,500.00元;<br>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增加1,812,500.00元。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少1,812,500.00元;<br>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增加1,812,500.00元。 |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修订)

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修订)(财会(2019)8号),修订后的准则自2019年6月10日起施行,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4)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2019修订)

财政部于2019年5月16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2019修订)(财会(2019)9号),修订后的准则自2019年6月17日起施行,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无需要披露的主要会计估计发生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需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证券代码:002604　　证券简称:*ST龙力　　公告编号:2020-022

# 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力生物"或"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立信事务所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全年为上市公司提供优质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和强大的专业服务能力。作为公司多年审计机构,能够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并通过实施审计工作,客观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独立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拟续聘立信为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公司将根据审计范围和审计工作量,参照相关规定标准,与立信根据市场行情另行协商确定2020年度审计费用。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日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止2018年底,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16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二)人员信息

截至2019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16名,注册会计师2266名,从业人员总数9325名,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为审计证券服务业务。2019年,立信新增注册会计师414人,减少注册会计师387人。

(三)业务信息

立信2018年度业务收入37.22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4.34亿元,证券业务收入7.06亿元。2018年度立信为近1万家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包括为569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具有上市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四)执业信息

| | 姓名 | 执业资质 |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年限 |
|---|---|---|---|---|
| 项目合伙人 | 林涵 | 中国注册会计师 | 是 | 15年 |
| 签字注册会计师 | 杨宝萱 | 中国注册会计师 | 是 | 11年 |
| 质量控制复核人 | 葛勤 | 中国注册会计师 | 是 | 25年 |

1.项目合伙人从业经历:

| 姓名 | 时间 | 工作单位 | 职务 |
|---|---|---|---|
| 林涵 | 1994年-1998年 | 青岛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 主任会计师 |
| | 1998年-2006年 | 山东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 主任会计师 |
| | 2006年-2013年 |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副主任会计师 |
| | 2013年至今 |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合伙人 |

2.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

| 姓名 | 时间 | 工作单位 | 职务 |
|---|---|---|---|
| 杨宝萱 | 2009年-2013年 |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高级经理 |
| | 2013年至今 |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合伙人 |

3.质量控制复核人从业经历:

| 姓名 | 时间 | 工作单位 | 职务 |
|---|---|---|---|
| 葛勤 | 1995年至今 |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合伙人 |

(五)诚信记录

立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立信2017年受到行政处罚1次,2018年3次,2019年0次;2017年受到行政监管措施3次,2018年5次,2019年9次,2020年1-3月5次。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计委员会对立信事务所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立信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完全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在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服务过程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立信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立信在担任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有关财务审计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勤勉尽责,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约定的责任和义务。因此,同意继续聘任立信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独立意见:立信在担任公司上市各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我们认为续聘立信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3.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4.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604　　证券简称:*ST龙力　　公告编号:2020-023

# 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存在终止上市风险的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因2017年、2018年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为负值,且两个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被暂停上市。根据公司2020年4月29日披露的《2019年年度报告》及《2019年年度审计报告》,公司2019年度期末经审计净资产为负值,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财务报告被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14.4.1及14.4.4条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在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披露后15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终止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情况

公司因2017年、2018年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为负值,且两个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被暂停上市。

根据公司2020年4月29日披露的《2019年年度报告》及《2019年年度审计报告》,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期末净资产为负值,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财务报告被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第14.4.1条规定的强制终止上市情形,深圳证券交易所在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披露后15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终止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

二、其他提示说明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604　　证券简称:*ST龙力　　公告编号:2020-017

# 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时间和方式:2020年4月21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送达。

2.会议召开时间、地点和方式:2020年4月28日上午在公司研究院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表决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其中董事刘伯哲、王奎旗、聂伟才、倪浩嫣、逄曙光以通讯方式进行表决。

4.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程少博先生。

5.列席人员:公司部分监事、高管及董事会秘书。

6.本次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董事经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5票同意,3票反对,1票弃权,通过。

董事刘伯哲、王奎旗、聂伟才、倪浩嫣、逄曙光未签署《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无法保证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项议案董事刘伯哲、王奎旗、倪浩嫣投反对票,理由为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无法获悉财务状况的真实性。

本项议案董事逄曙光投弃权票,理由为2019年6月27日被选举为独立董事,无法判断2019年年度报告财务数据的真实性。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就续聘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和发表的独立意见将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1.审议《关于2019年度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5票同意,3票反对,1票弃权,通过。

本项议案董事刘伯哲、王奎旗、倪浩嫣投反对票,理由为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无法获悉财务状况的真实性。

本项议案董事逄曙光投弃权票,理由为2019年6月27日被选举为独立董事,无法判断2019年年度报告财务数据的真实性。

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2020年4月28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向公司提交了《2019年度审计报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对此出具的专项说明将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和监事会意见将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2.审议《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3票反对,1票弃权,通过。

本项议案董事刘伯哲、王奎旗、倪浩嫣投反对票,理由为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9年度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无法获悉2020年第一季度财务状况的真实性。

本项议案董事逄曙光投弃权票,理由为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9年度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无法获悉2020年第一季度财务状况的真实性。

《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将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将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3.《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会议时间及召开地点公司将以公告形式另行通知。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第九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

《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2019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604　　证券简称:*ST龙力　　公告编号:2020-018

# 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时间和方式:2020年4月21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送达。

2.会议召开时间、地点和方式:2020年4月28日上午在公司研究院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表决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4名,实际参加监事4名。其中监事王燕、梁辉以通讯方式进行表决。

4.会议主持人:监事刘新卫女士。

5.列席人员:公司董事会秘书。

6.本次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监事经认真审议,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监事梁辉未签署《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无法保证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项议案监事梁辉投反对票,理由为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无法获悉财务状况的真实性。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审议《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本项议案监事梁辉投反对票,理由为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无法获悉财务状况的真实性。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的实际情况,经审慎研究决定,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公司虽然已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但公司的内部控制在执行过程中存在问题,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监事会请董事会和管理层进一步加强对内部控制的执行力度以及继续完善各项内控制度,为公司长期、稳定、规范、健康地发展提供有力的保障。

《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将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审议《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本项议案监事梁辉投反对票,理由为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无法获悉财务状况的真实性。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的情况,公司2017年未经过正常审批流程将募集资金274,790,434.66元划转到公司其他账户,到目前为止仍未归还至对应的募集账户。监事会请公司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核实相关情况,尽快归还募集资金至原来专户,避免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19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5.审议《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本项议案监事梁辉投反对票,理由为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无法获悉财务状况的真实性。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详见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

6.审议《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本项议案监事梁辉投反对票,理由为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无法获悉财务状况的真实性。

《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2019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整体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本项议案监事梁辉投反对票,理由为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无法获悉财务状况的真实性。

《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编制客观、细致,依据充分合理,具有现实可行性,能够为公司2020年经营和财务费用控制提供有力支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同意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本项议案监事梁辉投反对票,理由为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9年度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无法获悉2020年第一季度财务状况的真实性。

《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摘要》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

《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

《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604　　证券简称:*ST龙力　　公告编号:2020-021

# 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0】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刘伯哲、王奎旗、聂伟才、倪浩嫣、逄曙光、监事梁辉认为:执行内控制度存在缺陷,无法判断财务数据真实性。

上述人员无法保证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财务数据的真实、准确、完整,请投资者特别关注。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程少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红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红卫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50,413,841.12 | 102,592,531.97 | -50.8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97,733,433.81 | -96,524,053.90 | 1.2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100,884,043.17 | -96,509,812.11 | 4.5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9,623,012.51 | -7,979,860.58 | -220.59%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16 | -0.16 | 0.00%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16 | -0.16 | 0.00%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39% | 2.94% | -0.55%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1,108,256,745.73 | 1,125,287,129.48 | -1.5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4,146,494,701.25 | -4,048,429,166.94 | 2.42%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 说明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3,122,731.17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129,477.46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101,599.13 | |
| 合计 | 3,150,609.50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48,425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程少博 | 境内自然人 | 17.41% | 104,376,767 | 82,750,451 | 质押 | 104,370,451 |
| | | | | | 冻结 | 104,376,767 |
| 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0.14% | 60,787,219 | 0 | | |
| 黄小榕 | 境内自然人 | 2.95% | 17,709,923 | 0 | | |
| 盛勇 | 境内自然人 | 1.54% | 9,223,918 | 0 | | |